

111 年臺南市主委盃電子競技錦標賽

活動競賽規程

- (一) 活動目的：為推動臺南市電競活動，鼓勵市民及喜好電競學生建立良好的交流管道及正確的電競倫理觀念，邀請全市各級學校及全國高校之電競社團、校隊，進行主委盃電子競技錦標賽。
- (二) 指導單位：中華民國電子競技運動協會
- (三)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臺南市體育總會
- (四) 承辦單位：臺南市體育總會電子競技委員會
- (五) 協辦單位：遠東科技大學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管理系
- (六) 活動地點：遠東科技大學三德樓六樓電競產業人才培訓基地
- 活動時間：線上賽 - 4/27 至 5/2，線下賽 - 5/5 至 5/6。
- (七) 活動日程

日期/時間	活動	備註
4/27-5/2	初賽(線上賽)	
5/5 8:30-10:30	決賽 A 組報到及競賽	7 樓電競館
10:30~11:00	主委盃電子競技錦標賽開幕	9 樓國際會議廳
11:00~13:00	決賽 B 組報到及競賽	7 樓電競館
	電子競技教育研討會(1)	9 樓國際會議廳
13:10~17:00	八強決賽	6 樓電競館
	電子競技教育研討會(2)	7 樓電競館

5/6 8:30-12:30	四強決賽	6 樓電競館
13:00~16:30	冠亞季殿賽 B03	6 樓電競館 7 樓電競館
16:30-17:00	閉幕頒獎	6 樓電競館

(八) 報名及選手資格：全台高中職(五專)在校生，選手必須提供有效身分證明文件，如：學生證、在校證明。依照官方提供之遊戲分級，本賽事最低年齡為 15 歲以上方可參與。未滿 18 歲者(線上賽開始之日)，需繳交家長同意書。

報名方式：<https://forms.gle/jBpuPiz9RiVH6na49>

報名時程：即日起至 4/24 23:59 止

報名截止後將會傳送隊伍資料確認書及活動 Line 群組網址於各隊長 E-mail，請各隊長務必密切留意。

(九) 參與人數、對象及效益

預計 80 人以下，將能夠帶動本市電競人才培育及推廣健康電競活動之風氣，讓喜好電競學生建立良好的交流管道及正確的電競倫理觀念。

(十) 辦理方式

1. 比賽版本：VALORANT 特戰英豪 正式服 最新版本。
2. 選手帳號：均使用選手個人帳號。
3. 地圖：劫境之地、遺落境地、雙塔迷城、義境空島、極地寒港、熱帶樂園、天漠之峽。 ※比賽期間內，如遇新增地圖之版本更新，該新增之地圖將於更新當週及隔週內默認禁選。週的時間定義為周一至周日，新

增地圖之時間定義將以《特戰英豪》官方網站公告為依據。主辦方亦可視賽程完整性及遊戲中穩定度隨時決定是否更改禁選地圖清單。

4. 特務：全特務皆可使用。
5. 遊戲模式：伺服器：香港 1/香港 2。模式：自訂標準模式
6. 允許密技：關閉
7. 錦標賽模式：關閉
8. 延長賽模式：關閉
9. 隊伍參賽人數：5 名。
10. 地圖及攻守方選擇：線上賽-攻守方及選圖方由主辦單位抽籤決定。線下賽-選圖方由各隊隊長現場代表抽籤決定，若為 Bo3，則自第二張地圖開始，由前一張地圖之敗方先選圖，勝方後選攻守。
11. 伺服器優先使用香港 1/香港 2，除特殊情況，得雙方選手及主辦方同意後，使用其他伺服器。
12. 賽事主辦方有權在開始前，隨時決定更改比賽或選手設定要求。
13. 活動特色或宣傳規劃：本次活動將鼓勵全國電競愛好者參與(透過線上 FB 轉播觀賽)，並由電競委員會主任委員組織一隊進行開幕對抗賽，藉以鼓勵更多市民了解電競活動及關注電競比賽。
14. 將設獎金：決賽第一名：5000 元。決賽第二名：3000 元。決賽第三名：2000 元。
15. 活動宣傳將採用社群網路宣傳及透過函文至體育總會，請體育處、教育

局發文至本市各級學校，網路報名。

16. 聯絡單位及方式：遠東科技大學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管理系，聯絡電話：
06-5979566 分機 5850 電郵：tainangamming@gmail.com（顏郁人）
17. 網站公告 FB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tainangamming>
18.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 FB 網站，恕不另行通知。
19. 經費來源：擬向體育處申請經費補助，不對選手收取費用。（選手午餐及線下賽交通費需自備），不足之處由承辦單位自籌。

賽事規則

1. 規章認同：選手經同意報名後，即為認同及接受本規章之所有條例。
2. 一般規範：成員必須時刻遵守個人誠信和體育精神的最高標準，選手與其他對手、隊伍、賽事主辦單位、媒體贊助商和粉絲的互動，必須表現出專業和體育精神。
3. 秉持誠信原則：所有戰隊和隊員在任何比賽中均發揮最高水準，秉持著誠信原則參賽。
4. 比賽異常處理：
 - (1) 暫停：比賽期間選手得因特殊原因進行暫停，暫停後需提供合理暫停原因，如未提供或提供之原因由主辦方判定不合理，則該局裁定暫停方失敗。
 - (2) 重賽：主辦單位得因應下列情況進行重賽。
 - A. 水災、火災、戰爭、恐怖事件、停電或其他影響賽事災害。
 - B. 經主辦方決議，該情況會對比賽結果或賽事本身造成不良影響。
5. 選手規範及注意事項：
 - (1) 禁止隊伍使用VPN，若經隊伍檢舉，主辦方有權進行調查，若查證屬實將會進行懲處。
 - (2) 比賽中出現任何突發狀況(BUG、斷線等)，請立即通知裁判，裁判做出判決選手需完全服從。
 - (3) 不得故意製造比賽或視訊畫面中斷情況。
 - (4) 共謀、串通：
 - A. 不得跟其他隊伍同意任何官方規則外之規則。
 - B. 放水、故意輸掉比賽。
 - C. 傳送或接受任何訊息給敵對之參賽者進行串通。
 - (5) 代打或使用任何不當程式輔助參賽：
 - (6) 參賽選手須為本人參賽，不得交由他人，若經主辦方判定或查證非本人參賽，即禁止該選手參與本次賽事，且判定剝奪該隊伍參賽資格。
 - (7) 參賽選手不得使用任何不當程式輔助參與本賽事，若經主辦方判定或查證使用不當程式參賽，即禁止該選手參與本次賽事，且判定剝奪該隊伍參賽資格。
 - (8) 選手不得參加任何賭博、賄賂行為。
 - (9) 選手不得使用遊戲 BUG 或非遊戲設計者初衷之漏洞以獲得優勢。
 - (10) 選手不可任何非法修改硬體、軟體、遊戲客戶端或網路連接之行為。
 - (11) 不得使用未獲許可之第三方程式及巨集腳本，若經由查證屬實，該選手喪失比賽資格。

- (12) 選手不得在任何比賽(或任何比賽及其組成部分)上下注或試圖下注，及與高額賭徒交往，或向其他人傳遞可能影響其下注的資料。
- (13) 禁止使用其他選手的帳戶進行遊戲，或引誘他/她人使用其他選手的帳戶進行遊戲。
- (14) 選手應除比賽設備及遊戲程式外，其餘網頁及非賽事使用程式一律禁止開啟。
- (15) 選手在參賽比賽或其他活動，或身處賽事主辦單位所擁有及租賃的場地時，嚴禁使用、持有、分發或出售違禁物品，如毒品或酒精，也不可受此類違禁物品的影響。
- (16) 比賽期間內不得直播比賽，如經查獲，將給予取消資格處分。
- (17) 選手禁止對所有相關人員(其他選手、工作人員、後勤人員、粉絲等)造成心理陰影、不舒服或抗拒等騷擾及性騷擾行為。
- (18) 選手不可使用輕蔑、歧視或貶低的言語針對種族、膚色、民族、國家或社會出身、性別、語言、宗教、政治觀點或其他任何觀點、財務狀況、出生狀況或其他任何狀況、性取向或其他任何原因來冒犯任何國家、學校、個人或團體的尊嚴和完整性。
- (19) 選手不得作出發佈、授權或發表任何具有偏見及有損本賽事、賽事主辦方、執行方、其相關公司及《VALORANT 特戰英豪》最大利益的聲明。
- (20) 未經主辦方同意，禁止選手以任何形式披露主辦方認定機密及該保密之相關訊息。
- (21) 選手在任何時候都必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且不得從事違反法律、法規或治安管理規定的活動。
- (22) 選手不得從事任何賽事主辦方認為缺乏專業、不公德或不光彩的活動。
- (23) 選手不得接受或贈送任何人員，企圖影響比賽結果之贈禮。
- (24) 若隊伍成員被法律判定任何的民事/刑事罪責，主辦方人員將可視情節判定該名選手是否可以繼續參賽。
- (25) 任何隊伍成員或管理層，不可以拒絕主辦方工作人員任何合理的指令或決定。
- (26) 任何隊伍的管理人員不得於賽事期間，私下與他隊選手進行不合理的接觸，引誘選手作出任何違反賽事規章的判斷，而任何隊伍的選手若是於賽事期間遭遇他隊管理層人員有任何引誘行為，都需通報主辦方工作人員以及所屬的戰隊管理層人員，若未通報經由主辦方發現，將一併懲處。
- (27) 未經裁判同意，選手蓄意在比賽結束前離開遊戲將視為投降。
- (28) 本賽事不補助車馬費及住宿費，請選手自行負擔費用。

6. 違規懲處：

(1) 懲處宣判：

如發現任何選手違法比賽或規則，主辦方將對違反的選手處以罰則。罰則包括且不限於口頭

警告、單局判敗、取消地圖攻守選擇權、沒收獎金、棄權、取消參賽資格等，判定基準會取決於其犯行嚴重程度及影響範圍等相關狀況，進行綜合評估並宣判。

(2) 重複犯規：

重複犯規將受到更嚴重的懲罰，直到被取消資格。

(3) 最終判決：

凡做出違反規則的行為，無論故意與否，一律接受懲罰。

7. 申訴：

(1) 有關選手資格問題，應於賽前或事實發生前提出；有關賽事所發生之任何問題，應依據規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2) 若規章無明文規定者，則應於該場賽事結束後 10 分鐘內，向裁判或主辦方提出。

(3) 若有非本人參賽或使用不當輔助程式參與本賽事之疑慮，務必附上相關佐證，且於該場賽事結束後 1 小時內，向主辦方提出申訴。若無相關佐證則依裁判團判定為基準。

(4) 有關競賽爭議或違規等事項，由裁判團之決議辦理。

8. 規章修訂：

(1) 為確保公平競爭和誠信原則，主辦方可能會因任何情況下修改規則，以完善健全賽制。

(2) 修改、判定罰則的決定權：

所有有關 VALORANT 特戰英豪的規則、選手規範、調度、地點、賽程、賽事內容與相關規範，以及對違規罰則，主辦方擁有隨時修改、刪除條項且不另行通知的權利。

(3) 規章衝突：如果本規則中有任何一條有全部或部分無效或無法實行的情形，不影本規則對其他條文之效力。該無效或無法實行的部分應以最接近意思且不違反本規則之本旨解釋。同時，在極端的情況下，可能會作出違背該規章的判決，以維護公平競爭與體育精神。

9. 保密協定：

- (1) 隊伍成員或管理層不得洩漏任何與賽事官方往來的信件與相關內容，必須嚴格保密。
未經書面許可，不得任意散佈或公開。

賽事發佈權

1. 隊伍責任義務：隊伍不得拒絕任何經過主辦方所授權的賽事轉播。
2. 選手資料使用：參與本賽事的學校隊伍及選手，需配合主辦方需求，提供相關照片及選手資料將使用於本賽事之推廣、直播等相關宣傳媒介，及使用上述著作(如照片)，並得任意使用選手之肖像及姓名於前述著作(含衍生著作)及一切與該等著作相關之用途上。
3. 賽事轉播權利：賽事的轉播權隸屬於主辦方所有，主辦方擁有將一個或多個賽事轉播分配給其他經過授權單位使用的權利。未經許可，不得任意散佈或轉播其他賽事的相關內容。包括轉播錄影，REPLAY 錄影檔等。

為保持賽事完整及公平性，主辦方保留新增、更動及解釋條例之最終權力

請隊長於線上賽開始前務必加入 Line 群組

最新資訊與賽程規則，請持續關注”臺南市電子競技委員會” FB 專頁

<https://zh-tw.facebook.com/groups/tainangamming/>

**111 年臺南市主委盃電子競技錦標賽
監護人同意書**

本人_____同意子女_____

參加 111 年臺南市主委盃電子競技錦標賽，並簽訂同意書。

本人認同該賽事之教育學習精神，以健康、守法、有好競爭行為參加該賽事，
且知悉線下賽為 111/05/05-05/06 假遠東科技大學。

參賽者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參賽者連絡電話：

監護人簽名：

監護人連絡電話：

主辦單位：遠東科技大學 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管理系
顏郁人 副主任 06-5979566#5850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